

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应用型人才“十二五”规划教材



辽宁省“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省级规划教材

国际贸易单证

赖忠孝 刘先雨 主编



清华大学出版社



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应用型人才“十二五”规划教材

国际贸易单证

赖忠孝 刘先雨 主编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突出“理论性”与“实用性”的特点,把国际贸易的最新发展和实践融入其中,实现了理论和实践的紧密结合。本书主要介绍了国际贸易实务和单证的基础知识、国际贸易磋商与合同的签订、国际贸易结算方式、信用证在国际贸易中的具体应用、出口结汇单证、官方单证、国际贸易单证实务及操作流程等内容,同时辅以小结、经典案例和实践操作题、我国国际贸易单证标准体系中的相关内容,以及信用证和托收的国际规则等。

本书可作为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报关与国际货运、商务英语等专业的教材,也可作为外贸行业从业人员的参考书。

本书配有课件,下载地址:<http://www.tupwk.com.cn/downpage>。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70112193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贸易单证 / 赖忠孝, 刘先雨 主编.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15

(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应用型人才“十二五”规划教材)

ISBN 978-7-302-40112-4

I. ①国… II. ①赖… ②刘… III. ①国际贸易—原始凭证—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740.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89492 号

责任编辑: 施 猛 马遥遥

封面设计: 常雪影

版式设计: 方加青

责任校对: 邱晓玉

责任印制: 何 芊

出版发行: 清华大学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tup.com.cn>, <http://www.wqbook.com>

地 址: 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 A 座 邮 编: 100084

社 总 机: 010-62770175 邮 购: 010-62786544

投稿与读者服务: 010-62776969, c-service@tup.tsinghua.edu.cn

质 量 反 馈: 010-62772015, zhiliang@tup.tsinghua.edu.cn

课 件 下 载: <http://www.tup.com.cn>, 010-62794504

印 装 者: 北京密云胶印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185mm×260mm 印 张: 20 字 数: 474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4000

定 价: 36.00 元

作者简介

赖忠孝，男，1962年生，湖南益阳人。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国际经贸学院院长、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教授、国际经济与贸易本科专业带头人、辽宁对外经贸学院教学名师、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大连理工大学访问学者。研究方向：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国际商法、国际金融等。近年来，主持或作为主要成员参与省部级(含副省级)课题22项，获省级教学成果二等奖1项、三等奖1项，发表论文15篇(其中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5篇)，作为副主编参与编写的《国际货物贸易实务》被评为辽宁省省级优秀教材、辽宁省“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省级规划教材，主编的《国际贸易单证》被评为辽宁省“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省级规划教材。主编《商贸法律与案例》《外贸会计实训教程》，担任《国际商法》的副主编，参编《管理学》《企业会计实训教程》等多部教材。

刘先雨，男，1968年生，黑龙江哈尔滨人。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国际经贸学院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副教授、报关与国际货运专业带头人、爱尔兰国立都柏林大学经济学硕士，曾在日本和爱尔兰等国家学习与工作多年。研究方向：宏观经济、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区域经济等。近年来，主持或作为主要成员参与省市级课题6项，获省级教学成果二等奖1项，在各类专业期刊发表学术论文30余篇。主编的《国际贸易单证》被评为辽宁省“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省级规划教材，另作为副主编参与《西方经济学》《国际贸易实务》等教材的编写。

前 言

在当今的国际贸易实践中，从贸易磋商、合同的签订到最终货款结算，都离不开单证工作。国际贸易通常是以单证为媒介，通过单证的传递和买卖来实现的。国际贸易单证工作贯穿进出口货物贸易合同履行的全过程，是关系国际贸易工作能否顺利进行的重中之重。随着我国对外贸易的不断深化与发展，以及进出口量的不断扩大，银行单证结算部、外贸公司、货代公司、航运公司以及物流公司对于具有单证操作能力的专业人员的需求与日俱增。

国际贸易单证是涉外性、专业性和实践性都很强的学科。国际贸易单证作为国际结算和国际贸易实务等相关专业课程的延伸，内容涉及交易磋商与合同签订、进出口结算方式、报关、商检、保险、运输、结汇等各个贸易环节，是一门较新的综合性学科，对提高学生的专业理论能力和实际操作能力具有显著的意义。在单证工作中，稍有疏忽，就会给对外贸易带来不应有的损失，甚至产生严重的后果。为此，笔者编写了《国际贸易单证》一书，希望为培养具有国际贸易单证理论和实际操作能力的专业人才尽一份力。

本书以理论教育为基础，以实际能力培养为目的，坚持理论与实际紧密结合的原则。在编写过程中，结合国际贸易发展的新形势、新规则和新惯例，突出对实际操作能力的培养。同时，作者在多年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对教材进行编写，结构完整合理，逻辑论述清晰，既集中阐述了国际贸易单证涉及的基本理论，又搜集了大量的实际案例和操作实例。本书实用性与针对性均较强，内容新颖且通俗易懂。

本书突出了“理论性”与“实用性”相结合的特点，分三篇十章进行理论的阐述。第一篇为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由一、二、三、四章组成，主要涉及国际贸易单证概述、货物进出口贸易操作流程、国际贸易结算方式、国际贸易结算票据。第二篇为国际贸易单证，由第五、六、七、八章组成，主要涉及国际贸易中的各种单据，包括商业单据、托运与通关单据、官方单据、运输单据与保险单据等。第三篇为国际贸易单证操作实务，由第九、十章组成。重点对信用证在国际结算中的应用、国际贸易单证实务及操作流程做了详细阐述。另外，本书的内容叙述还辅以本章小结、经典案例和实践操作题等环节，对理论进一步剖析，有助于知识的理解和记忆。本书可作为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报关与国际货运、商务英语等专业的教材，也可作为外贸行业从业人员的参考书。

本书由赖忠孝和刘先雨主编，还有其他一些人员参与了本书的编写。本书的编写分工如下：第一、二章由赖忠孝编写，第三章由王智泓编写，第四、六章由王松涛编写，第

五章由梁爽、赵红娟编写，第七、八、九、十章由刘先雨编写。附录部分由刘先雨负责组稿，修订。全书由赖忠孝、刘先雨修改，由赖忠孝统稿。

由于时间仓促及编者的水平和能力有限，书中的不足和疏忽在所难免，恳请同行、专家、学者以及广大读者不吝赐教。反馈邮箱：wkservice@vip.163.com。

编者

2015年1月

目 录

第一篇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

| | |
|-------------------|----|
| 第一章 ● 国际贸易单证概述 | 2 |
| 第一节 国际贸易单证的作用和意义 | 2 |
| 一、货款结算的重要工具 | 2 |
| 二、外贸企业管理的重要环节 | 3 |
| 三、政策性很强的涉外工作 | 3 |
| 四、外贸企业业务和素质的体现 | 3 |
| 第二节 国际贸易单证的基本要求 | 4 |
| 一、正确 | 4 |
| 二、完整 | 5 |
| 三、及时 | 5 |
| 四、简洁 | 5 |
| 五、严谨 | 5 |
| 第三节 国际贸易单证的分类 | 6 |
| 一、根据单证涉及的贸易双方划分 | 6 |
| 二、根据单证的性质划分 | 6 |
| 三、根据单证的用途划分 | 6 |
| 第四节 国际贸易单证的发展 | 7 |
| 一、单证制作和管理的现代化 | 8 |
| 二、制单设计的国际化 | 8 |
| 三、推广使用国际标准或代码 | 8 |
| 第二章 ● 货物进出口贸易操作流程 | 10 |
| 第一节 交易磋商的形式和基本程序 | 10 |
| 一、交易磋商的形式 | 10 |
| 二、交易磋商的内容 | 11 |
| 三、交易磋商的程序 | 11 |
| 第二节 合同的签订 | 18 |

| | | |
|------------|-------------------|-----------|
| | 一、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形式和内容 | 18 |
| | 二、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签订 | 19 |
| | 三、合同主要条款的拟定 | 20 |
| | 四、签订出口合同时的注意事项 | 28 |
| | 五、合同样本 | 29 |
| | 六、售货确认书样本 | 31 |
| 第三章 | 国际贸易结算方式 | 37 |
| | 第一节 汇付 | 37 |
| | 一、汇付的当事人 | 37 |
| | 二、汇付的种类 | 38 |
| | 三、汇付的方式和特点 | 39 |
| | 四、汇付业务中的风险防范 | 39 |
| | 第二节 托收 | 40 |
| | 一、托收的当事人 | 40 |
| | 二、托收的种类和业务程序 | 41 |
| | 三、托收的特点 | 43 |
| | 四、托收的风险防范 | 44 |
| | 五、托收统一规则简介 | 44 |
| | 第三节 信用证 | 45 |
| | 一、信用证的含义与特征 | 45 |
| | 二、信用证的当事人 | 46 |
| | 三、信用证的一般业务程序 | 47 |
| | 四、信用证的内容 | 48 |
| | 五、信用证的种类 | 49 |
| | 六、信用证业务中的风险与防范 | 53 |
| | 七、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 | 56 |
| | 第四节 国际贸易结算方式的综合运用 | 59 |
| | 一、国际结算方式选择的因素 | 59 |
| | 二、国际结算方式的结合使用 | 60 |
| 第四章 | 国际贸易结算票据 | 65 |
| | 第一节 国际贸易结算票据的基本知识 | 65 |
| | 第二节 支票与本票 | 68 |
| | 一、支票的定义与内容 | 68 |
| | 二、支票的种类 | 69 |
| | 三、本票的定义与内容 | 69 |
| | 四、本票的种类 | 69 |
| | 第三节 汇票 | 70 |
| | 一、汇票的概念 | 70 |

| | |
|-----------------|----|
| 二、汇票的种类 | 70 |
| 三、汇票的使用 | 70 |
| 四、信用证支付中汇票的缮制 | 71 |
| 五、托收支付中汇票的缮制 | 74 |
| 第四节 支票、本票、汇票的区别 | 74 |

第二篇 国际贸易单证

| | |
|-----------------|-----|
| 第五章 ● 商业单据 | 80 |
| 第一节 发票 | 80 |
| 一、商业发票 | 80 |
| 二、海关发票 | 83 |
| 三、形式发票 | 84 |
| 四、领事发票 | 85 |
| 五、厂商发票 | 85 |
| 第二节 包装单据 | 85 |
| 一、包装单据的含义与作用 | 86 |
| 二、包装单据的种类 | 86 |
| 三、主要包装单据 | 86 |
| 四、包装单据的填制 | 88 |
| 五、包装单据缮制应注意的事项 | 89 |
| 六、有关装箱单的信用证条款示例 | 89 |
| 第六章 ● 托运与通关单据 | 92 |
| 第一节 托运单 | 92 |
| 一、海运托运单 | 92 |
| 二、陆运托运单 | 98 |
| 三、空运托运单 | 98 |
| 第二节 报关单 | 100 |
| 一、进出口货物报关单的分类 | 100 |
| 二、进出口货物报关单的填制规范 | 101 |
| 第七章 ● 官方单据 | 115 |
| 第一节 检验单据 | 115 |
| 一、出入境商品检验检疫概述 | 115 |
| 二、出入境货物报检单 | 116 |
| 三、检验检疫证书 | 120 |
| 四、品质检验证书的缮制 | 122 |
| 第二节 原产地单据 | 125 |
| 一、原产地证书业务管理概述 | 125 |

| | | |
|------------|------------------|------------|
| | 二、原产地证书及其签发种类 | 126 |
| | 三、一般原产地证书的申请 | 127 |
| | 四、一般原产地证书的填制 | 130 |
| | 五、普惠制原产地证书的填制 | 133 |
| 第八章 | 运输单据与保险单据 | 141 |
| | 第一节 运输单据 | 141 |
| | 一、海运提单 | 141 |
| | 二、海运单 | 147 |
| | 三、租船合同提单 | 148 |
| | 四、航空运单 | 149 |
| | 五、铁路运单 | 152 |
| | 六、多式联运单据 | 153 |
| | 第二节 保险单据 | 153 |
| | 一、保险单据的种类 | 154 |
| | 二、保险单的缮制 | 154 |

第三篇 国际贸易单证操作实务

| | | |
|------------|-----------------------|------------|
| 第九章 | 信用证在国际结算中的应用 | 164 |
| | 第一节 信用证的开立与通知 | 164 |
| | 一、信用证的内立申请 | 164 |
| | 二、信用证的内立 | 166 |
| | 三、SWIFT信用证的使用 | 167 |
| | 四、信用证的通知 | 171 |
| | 第二节 信用证的审核和修改 | 172 |
| | 一、信用证的审核 | 172 |
| | 二、信用证的修改 | 176 |
| 第十章 | 国际贸易单证实务及操作流程 | 184 |
| | 第一节 国际贸易单证的审核和处理 | 184 |
| | 一、单证的制作 | 184 |
| | 二、单证的审核 | 185 |
| | 三、信用证业务中单证不符的处理 | 190 |
| | 四、单证的交付 | 191 |
| | 第二节 国际贸易单证的操作流程 | 191 |
| | 一、货、证、船的相互衔接 | 191 |
| | 二、缮制商业发票及装箱单 | 192 |
| | 三、缮制出入境检验检疫出境货物报验单并报验 | 192 |
| | 四、缮制出口托运单并办理托运手续 | 192 |

| | |
|---------------------|-----|
| 五、缮制出口货物报关单 | 192 |
| 六、缮制投保单并投保 | 193 |
| 七、缮制运输单据 | 193 |
| 八、签证、认证 | 193 |
| 九、缮制汇票 | 193 |
| 十、发出装船通知 | 193 |
| 十一、综合审单 | 194 |
| 十二、交单结汇 | 194 |
| 十三、改单 | 194 |
| 十四、存档 | 194 |
| | |
| 附录A ICC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 | 198 |
| 附录B 托收统一规则 | 214 |
| 附录C 信用证常见条款及短语 | 221 |
| 附录D 国际贸易单证常用英语缩写及词汇 | 237 |
| 附录E 国际贸易方式代码 | 260 |
| 附录F 商业发票 | 265 |
| 附录G 装箱单 | 272 |
| 附录H 装运通知 | 279 |
| 附录I 国际贸易用标准运输标志 | 286 |
| 附录J 国际贸易单证样式 | 295 |
| 参考文献 | 306 |

第一篇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

第一章

国际贸易单证概述

学习目的：通过本章的学习，了解国际贸易单证的分类及其发展趋势，掌握国际贸易单证的意义、作用和缮制国际贸易单证的基本要求。

国际贸易作为商业行为，通常表现为商品和资金的双向交流，而由于商品资金的单证化，在国际贸易实践中，贸易的最终完结往往是以单证流转的形式来体现的。

贸易合同签订以后，还有货物的生产、检验直至货物运输、进口提货等诸多环节，每个环节都需要制定相应的单据，同时还要进行缮制、处理、交接和传递，以满足企业、运输、银行、保险、商检、海关以及政府机关管理的需要。单证分为进口单证和出口单证。进口国涉及的是进口单证；出口国涉及的是出口单证。单证既是买卖双方凭以收付货款的依据，又是进行进出口贸易不可缺少的手段。

第一节 国际贸易单证的作用和意义

单证，就是指在国际贸易结算中应用的各种单据、文件与证书，凭借这些文件来处理国家间货物的交付、运输、保险、商检、结汇等。因此，狭义的单证指单据和信用证；广义的单证则指各种文件和凭证。就出口贸易而言，出口单证是出口货物推定交付的证明，是结算的工具。单证作为重要的贸易文件，它的流转构成了贸易程序的一部分。单证的流转贯穿于企业的外销、进货、运输、收汇的全过程，工作量大、时效性强、涉及面广，除了需要外贸企业内部各部门之间的协作配合外，还必须与银行、海关、交通运输部门、保险公司、商检机构以及有关的行政管理机关等多方面发生联系，构成了既互有影响又互为条件的流转过程。

一、货款结算的重要工具

国际贸易是国与国之间的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和交换，是货物与货币的交换，但在实际业务中主要表现为单据的买卖。国际商会《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规定：“在信用证业务中，各有关方面当事人处理的是单据而不是有关的货物、服务或其他行为。”这样，尽管在交易中买卖的是货物，但在国际结算中，单证是货物买卖的基础和依据。在以信用证作为支付方式的情况下，卖方向客户收取货款，取的不是实际货款而是与来证要求完全相

符的一整套单据。即使单据与信用证有细小差别,开证银行也可能以单证不符为由拒绝付款。在托收或其他贸易支付方式中,单据同样起着不忽视的作用。

国际贸易货物的单据化,使得商品买卖可以通过单据买卖来实现。卖方交付单据,代表交出货物,买方付款赎取单据,代表买到货物。国际贸易结算,不再以把货物交到买方作为依据,而是完全以单据的交付为依据,特别是按照CIF贸易条件成交的合同,已由一些国际规则订明:卖方凭单交货,买方凭单付款,实行单据和付款对流的原则。

因此,在进出口业务中,只有将单证工作做得正确、完整、迅速,才能保证卖方安全并及时收汇;反之,就会给企业带来不同程度的损失,甚至影响国家的信誉和进出口行业的良性发展。由此可见,单证是完成国际贸易程序不可缺少的手段,是完成国际贸易必备的工具。

二、外贸企业管理的重要环节

单证的流转和买卖是进出口业务的重要环节。通常外贸企业涉及的很多问题,如合同内容、信用证条款、货源衔接、商品品质、交货数量以及运输安排等,最后都会在单证工作上集中反映出来。因此,单证工作既是为国际贸易的过程服务,也是为争取安全、迅速收汇而进行的细致繁琐的工作,它是外贸企业经营管理中一个非常重要的环节。单证工作不仅仅是单证的缮制和组合,还必须妥善地处理好各种问题,解决交易中的各种矛盾,从而使国际贸易得以顺利进行,使买卖双方的利益都能得到保证。

因此,单证工作在进出口业务活动中是一项十分重要的把关工作。单证工作组织管理的优劣直接关系外贸企业经营的好坏。外贸企业应加强单证管理工作,提高单证的质量,这样就可以有效地防止差错事故的发生,弥补经营管理上的缺陷,同时,还可以节约各种交易费用,加速交易的完成。

三、政策性很强的涉外工作

国际贸易单证作为一种涉外性很强的商务文件和证书,体现了国家的对外政策,因此,单证处理要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外贸的各项法规和制度办理。例如出口许可证,它关系国家对出口商品的管理,甚至还牵涉两国之间的贸易协定。

国际商务单证主要用于交货、结汇,并需要在国外流通,发生纠纷时,又常常是处理争议的依据。因此,它又是重要的涉外法律性文件。在国际贸易中,已经形成了许多被多数国家承认和采用的法规和惯例,不同贸易对象又有各自的特殊法规和惯例,这些法规和惯例涉及的面很广,如国际货物买卖、国际金融、国际结算、国际保险以及各种国际货运规则等。国际贸易单证作为涉外的法律文件,必须与国外相关法律(如《票据法》)、规则(如《托收统一规则》)、惯例(如《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等相适应。

四、外贸企业业务和素质的体现

单证虽然是商务文件,但却能起到对外宣传企业的作用。美观、整洁、清晰的单证,

能帮助企业展现高品位的业务质量，塑造良好的形象，彰显高水准的服务理念，打造良好的品牌效应，从而有利于企业业务的开展。反之，粗劣、杂乱、错误的单证则必然给企业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第二节 国际贸易单证的基本要求

从广义上来说，国际贸易单证(Documents)是指在国际贸易结算中使用的单据、文件与凭证，在国际货物的交付、运输、保险、商检报关以及结汇等环节所处理的各种证明文件。而狭义的单证是指单据和信用证，本书要讲解的是狭义的单证。根据国际商会的《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第600号出版物(以下简称《UCP600》)的规定：“在信用证业务中，各有关方面当事人处理的是单据而不是有关的货物、服务或其他行为。”由此可见，单证的处理在国际贸易中尤为重要。

在国际贸易中，制单水平的高低事关出口方能否安全、迅速结汇收汇和进口方能否及时接货。所以，缮制单证必须符合国际贸易惯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进出口双方的实际需要，其基本要求是正确、完整、及时、简洁和严谨。

一、正确

正确是缮制一切单证的前提，要做到4个“一致”。

(1) 证、同一致。在以信用证为付款方式的交易中，买方开给卖方的信用证，其基本条款应该与合同内容保持一致，否则，卖方应要求买方修改信用证，以维护合同的严肃性。

(2) 单、证一致。银行在处理信用证业务时，应坚持严格相符的原则，卖方提供的单据，即使一字之讹，也可成为银行及其委托人拒绝付款的理由。

(3) 单、单一致。国际商会《UCP600》规定：“单据之间表面上互不一致者，将被认为表面上不符信用证条款。”例如，货运单据上的运输标志(Shipping Mark)如与装箱单上的运输标志存在差异，银行就可拒绝付款，尽管信用证上并没有规定具体的运输标志。

(4) 单、货一致。单据必须真实地反映货物，如果单据上的品质、规格、数量与合同、信用证完全相符，而实际发运的货物以次充好或以假乱真，这就有悖于“重合同、守信用”的基本商业准则。尽管在信用证业务中，银行所处理的是单据而不是与单据有关的货物，只要单、证相符，单、单相符，银行就应付款，但如果所装货物不符合合同条款要求，买方在收货检验后将仍然有权根据合同向卖方索赔和追偿损失。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处理的单据必须与有关惯例和法规规定相符合。例如：在信用证业务中，世界各国银行中的绝大多数都在证内注明按照国际商会的《UCP600》来解释。银行在审单时，除信用证另有特殊规定外，都是以《UCP600》作为审单的依据。因此，在缮制单据时，应注意不要与《UCP600》的规定相抵触。

二、完整

单据的完整性是指信用证规定的各项单据必须齐全、不可缺少，单据的种类、每种单据的份数和单据本身的必要项目都必须完整。

有些单据必须按照有关的国际法规和惯例办理。例如，提单和汇票都是有其主要项目的，如缺少“主要项目”，即属不完整的单据，也就因此失去了它的法律效力。再如，国际商会《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规定，凡信用证要求提供“已装船提单”(Shipped B/L)，提单的承运人必须在该提单上做成“装船批注”(On Board Notation)，如果该提单未按规定加上“已装船”(On Board)字样和装船日期等必要批注，银行将会拒绝接受，理由就在于“装船批注”的不完整。完整的另一含义是指单证群体的完整性，如果缺少一套单据中的某一种，单证群体的完整性就被破坏了，单据也就不能被银行接受。

三、及时

单据的及时性是指处理单证要迅速，并在一定时间内完成。国际贸易单证的时间性表现如下。

(1) 单证之间的时间差必须符合进出口的程序。例如，运输单据的签发日期不能早于装箱单、检验证书和保险单的签发日期，否则，就不符合逻辑，将被银行拒绝接受。

(2) 单证本身的时限不可逾越。信用证一般都有关于装运期和有效期的规定，前者是对运输单据装运日期的限制，后者是对卖方向银行交单日期的限制。一经逾越，就失去信用证保证履行付款责任的条件，银行可以拒绝接受。

(3) 单证的处理，除合同、信用证有特殊规定外，原则上应力求“赶先不拖后”，须知，早出运、早交货、早结算可以加速货物和资金的流通，这是符合买卖双方共同利益的。

四、简洁

单证的内容应力求简洁，避免繁琐。具体要求是：单证格式规范化，内容行次排列整齐，字迹清晰，纸面洁净，格式美观等。

五、严谨

严谨是对单证工作的总体要求，主要应把握以下几点。

(1) 单证中的各种条款制订必须严密。贸易合同和买方开出的信用证中的各种条款是交易的基础条件，因此，条款的制订要力求具体明确、没有漏洞，条款之间不应自相矛盾，切忌使用笼统和含糊不清的文词，如习惯包装(Usual Packing)等，否则事后容易产生分歧、引起纠纷。

(2) 单证必须经过严格的审核。单证的一字之差往往酿成重大经济损失。因此，各种单证缮制后须严加审核。单证转让时，受让的一方也必须经过严格的审核。信用证是买方付款的银行保证，但前提是卖方必须按信用证条款办事并提供规定的各种单证。卖方在收

到信用证后要及时、严格地进行审核，如发现不合理的或不能接受的条款应及时作出反应，提请买方进行修改，否则在履约交货时不能照办，会影响出口和收汇。

(3) 单证的处理必须合理谨慎，国际商会《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要求银行在审核信用证规定的一切单据时必须合理谨慎，这里的合理谨慎对买卖双方以及单证的有关各方同样适用。例如，在信用证装运期内货物不能及时装运，在交单议付后单证遭到开证行或买方的拒收等，这些情况在实际业务中往往有可能出现，需要出口方合理、谨慎地作出处理，以避免或减少遭受经济损失。

第三节 国际贸易单证的分类

国际贸易业务中涉及的单证很多，根据不同的分类标准进行划分可以产生不同的类别。

一、根据单证涉及的贸易双方划分

根据单证涉及的贸易双方划分为：进口单证、出口单证。

1. 进口单证

进口单证即进口国的企业及有关部门涉及的单证，包括进口许可证、信用证、进口报关单、成交合同，以及保险单等。

2. 出口单证

出口单证即出口国的企业及有关部门涉及的单证，包括出口许可证、出口报关单、包装单据、出口货运单据、商业发票、保险单、汇票、检验检疫证、产地证等。

二、根据单证的性质划分

根据单证的性质划分为：金融单据、商业单据。

1. 金融单据

金融单据即汇票、本票、支票或其他类似用以取得款项的凭证。

2. 商业单据

商业单据即发票、运输单据、货权凭证或其他类似单据及任何非金融单据。

三、根据单证的用途划分

根据单证的用途划分为：资金单据、商业单据、货运单据、保险单据、官方单据、附属单据。

1. 资金单据

资金单据，即汇票、支票、本票等信用工具。